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679,989,187.00	8.01	4,303,175,593.57	-3.60
利润总额	1,628,454.18	-75.58	-404,518,382.9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20,501.81	-189.95	-392,713,197.5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6,034,806.70	不适用	-511,879,344.25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155,158,170.57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190.91	-3.50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190.91	-3.5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9	减少0.59个百分点	-9.89	减少8.02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312,846,494.32	21.02	925,251,666.64	16.0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8.62	增加2.00个百分点	21.50	增加3.6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916,964,934.53	10,433,168,227.66	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656,679,972.04	4,130,717,521.44	-11.48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24,186.98	-2,952,064.5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248,904.59	33,540,313.9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2,692,895.30	105,263,065.18	说明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12,900.81	5,259,056.7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995,947.15	997,733.56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70.84	-2,556,740.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610,244.97	19,956,283.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9,081.85	428,933.58	
合计	105,314,304.89	119,166,146.75	

其他说明

说明1:主要系公司投资的上游产业链企业估值变化和购买的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化所致。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利润总额_本报告期	-75.58	主要系公司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18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190.91	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减少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本报告期	-190.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_本报告期	减少0.59个百分点	
利润总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下降,存储等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毛利率下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支付给供应商的货款、支付给职工的薪酬及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减少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_年初至报告期末	减少8.02个百分点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4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吉英存	境内自然人	29,483,419	24.58	7,995,119	7,995,119	无	
曹旭明	境内自然人	12,837,449	10.70			无	
崔文革	境内自然人	12,027,502	10.03			无	
张秦	境内自然人	3,719,108	3.10			无	
北京方圆九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344,161	1.95			无	
北京天工山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935,607	1.61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军工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19,192	1.52			未知	
北京天工信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772,632	1.48			无	
北京合力顺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712,354	1.43			无	
方芳	境内自然人	1,706,348	1.42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吉英存	21,488,300	人民币普通股	21,488,300				
曹旭明	12,837,449	人民币普通股	12,837,449				
崔文革	12,027,502	人民币普通股	12,027,502				
张秦	3,719,108	人民币普通股	3,719,108				
北京方圆九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344,161	人民币普通股	2,344,161				
北京天工山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935,607	人民币普通股	1,935,60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军工安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19,192	人民币普通股	1,819,192				
北京天工信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772,632	人民币普通股	1,772,632				
北京合力顺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712,354	人民币普通股	1,712,354				
方芳	1,706,348	人民币普通股	1,706,34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吉英存为北京方圆九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天工山丘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天工信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北京合力顺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余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专户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为8,268,850股,根据规定回购专户不纳入前十名股东列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9月30日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4,175,495.37	1,132,821,518.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7,533,733.79	618,812,243.93
衍生金融资产	57,042.00	5,946,752.40
应收票据	212,241,306.64	249,394,842.09
应收账款	1,917,085,488.52	2,129,762,669.16
应收款项融资	79,665,881.51	112,815,396.54
预付款项	46,062,636.10	40,507,570.4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3,353,836.42	20,411,346.6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66,486,928.04	1,684,028,134.0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59,798,123.63	69,678,782.7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6,368,708.28	64,185,621.08
流动资产合计	5,762,829,180.30	6,128,364,877.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10,220.50	3,350,796.82
长期股权投资	12,654,536.66	13,517,425.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2,535,983.42	258,294,297.1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49,111,027.30	1,739,041,416.13
在建工程	451,688,065.06	233,682,588.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0,150,376.41	104,519,325.92
无形资产	992,943,354.85	794,721,578.7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363,885,194.49	361,613,827.35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31,132,912.31	362,626,026.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9,418,745.46	312,288,854.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9,505,337.77	121,147,212.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54,135,754.23	4,304,803,350.33
资产总计	10,916,964,934.53	10,433,168,227.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63,917,190.34	1,065,340,248.5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24,425,993.03	2,260,437.53
应付票据	541,660,802.89	749,630,855.03
应付账款	2,488,808,214.34	2,317,293,995.1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48,073,509.67	519,843,567.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17,887,447.57	568,045,906.58
应交税费	27,818,524.53	50,769,493.46
其他应付款	45,174,709.15	52,030,008.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6,405,437.34	122,983,866.30
其他流动负债	225,741,178.47	239,398,486.33
流动负债合计	6,349,913,007.33	5,687,596,865.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03,957,936.24	99,97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489,279.76	35,051,655.9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4,740,422.66	347,007,627.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013,936.76	5,494,056.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1,201,575.42	487,523,339.73
负债合计	7,141,114,582.75	6,175,120,204.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9,932,320.00	119,959,0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51,456,390.40	4,544,103,506.18
减:库存股	703,676,989.52	651,439,669.67
其他综合收益	-2,632,948.61	5,332,557.43
专项储备	24,494,044.16	19,187,156.39
盈余公积	12,856,838.45	12,856,838.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5,749,682.84	80,718,092.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56,679,972.04	4,130,717,521.44
少数股东权益	119,170,379.74	127,330,501.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75,850,351.78	4,258,048,022.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916,964,934.53	10,433,168,227.66

公司负责人:吉英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鹿文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敏华

合并利润表

2026年1—9月

编制单位: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4,303,175,593.57	4,463,802,946.49
其中:营业收入	4,303,175,593.57	4,463,802,946.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01,665,987.82	4,622,481,514.98
其中:营业成本	3,535,343,078.57	3,446,228,492.8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1,884,915.86	23,596,964.35
销售费用	243,261,627.84	220,737,993.52
管理费用	283,452,023.59	309,374,779.60
研发费用	687,650,561.71	632,830,758.16
财务费用	30,073,780.25	-10,287,473.52
其中:利息费用	26,126,274.82	18,268,694.60
利息收入	8,755,033.23	21,795,900.10
加:其他收益	55,918,318.80	101,291,465.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29,115.30	16,307,657.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62,888.88	-889,054.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441,076.02	-2,422,632.9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993,702.41	11,606,213.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943,165.02	-63,960,050.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137.62	926,741.0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9,028,714.96	-94,929,174.63
加:营业外收入	617,073.79	138,294.05
减:营业外支出	6,106,741.74	6,573,401.4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4,518,382.91	-101,364,282.04
减:所得税费用	-2,593,955.72	-27,778,814.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1,924,427.19	-73,585,467.0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1,924,427.19	-73,585,467.0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2,713,197.50	-75,046,008.4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211,229.69	1,460,541.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65,506.04	-797,518.9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65,506.04	-797,518.9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65,506.04	-797,518.9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965,506.04	-797,518.94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9,889,933.23	-74,382,985.9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0,678,703.54	-75,843,527.3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211,229.69	1,460,541.3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50	-0.6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50	-0.6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公司负责人:吉英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鹿文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敏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年1—9月

编制单位: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6年前三季度(1-9月)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34,977,490.41	2,673,239,843.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378,884.39	68,270,401.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695,696.03	1,733,011,504.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0,052,070.83	4,474,521,749.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61,451,072.65	2,978,185,020.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3,701,858.36	1,522,960,464.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686,499.00	139,232,618.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370,811.39	147,214,349.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5,210,241.40	4,787,592,45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5,158,170.57	-313,070,704.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8,009,500.00	1,288,445,636.9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619,242.40	26,882,705.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8,231.15	1,136,960.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000.00	16,154,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7,138,973.55	1,332,619,902.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6,024,702.04	565,852,062.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36,246,629.16	1,439,610,686.4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000.00	3,652,962.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4,371,331.20	2,009,115,710.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32,357.65	-676,495,808.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29,558,868.42	756,457,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555,364.88	330,459,067.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4,114,233.30	1,112,916,567.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9,586,843.68	427,91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252,700.93	13,113,958.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375,482.70	378,678,923.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1,215,027.31	819,708,881.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2,899,205.99	293,207,686.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922,953.34	-5,393,837.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5,414,275.57	-701,752,664.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5,011,316.16	1,371,762,151.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9,597,040.59	670,009,487.26

公司负责人:吉英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鹿文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敏华

(三)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06　　　　证券简称:百利天恒　　　　公告编号:2026-084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义先生出具的《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义先生已承诺自2026年1月6日限售期满之日起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减持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12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愿承诺不减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9)。

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广大公众投资者利益,朱义先生再次自愿承诺:自2027年1月6日起6个月内(2027年1月6日至2027年7月5日),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减持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及本人于2024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的公司股份50,520股,承诺期间因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朱义	298,159,400	72.22

特此公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48　　证券简称:芳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8
转债代码:118020　　转债简称:芳源转债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江门市芳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5,600万元	209,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14,6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41.48%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注:上表"对外担保总额"是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门市芳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芳源循环")生产经营需要,近日芳源循环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租赁")签订了《售后回租赁合同》,租赁成本为人民币5,600万元,租赁期限为24个月,自起租日起算。公司与远东租赁签订了《保证合同》,为芳源循环履行其在租赁合同项下的偿付租金及其他款项义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12月8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6年度为芳源循环以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控股子公司(含现有、新设立或通过收购等方式取得的控股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5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包含新增的担保额度以及已提供但尚未到期的担保金额)。前述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审议2027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行使担保决策权,并办理提供担保的具体事项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担保事项在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

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本次担保前,公司为芳源循环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09,000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41,000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为芳源循环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14,600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35,400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江门市芳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芳源循环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陈万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5MA4WDNAN9E		
成立时间	2017年4月7日		
注册地	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万兴路75号		
注册资本	85,082.8379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新材料技术研发;再生资源加工;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9月30日/2026年1-9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79,192.68	195,906.54
	负债总额	138,029.30	148,806.02
	资产净额	41,163.38	47,100.52
	营业收入	160,126.77	130,686.81
	净利润	-6,106.00	-580.64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芳源循环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芳源循环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甲方)

2、债务人:江门市芳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3、保证人: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4、担保方式: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金额:人民币5,600万元

6、担保范围:

(1)本保证合同所担保的主债务为承租人依据租赁合同应向甲方支付的租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租赁物件留购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乙方在此同意,甲方与承租人无需通知乙方或取得乙方同意,可以对租赁合同的任何条款,如承租人义务履行时间、地点、方式或其他条件进行变更或解除,乙方仍然对变更后的该租赁合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未经乙方同意而加重乙方债务的,乙方对加重的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是由于人民银行贷款利率变动而引起的租金变动除外。

(2)本保证合同担保的范围包括:承租人在租赁合同项下应向甲方支付的租金、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租赁物件留购价款及其他应付款项和甲方为实现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仲裁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财产保全担保费用等)。

7、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签署之日始至租赁合同项下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满三年的期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芳源循环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有绝对的控制权,日常经营活动、财务活动能够有效管控,公司对其担保的风险总体可控,预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尚在有效期内的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250,000万元,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额度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为514.31%、82.17%。

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14,600万元(含本次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为441.48%、70.5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17　　　　证券简称:圣诺生物　　　　公告编号:2026-053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醋酸齐考诺肽原料药完成美国FDA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圣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诺制药")于近日收到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FDA")签发的醋酸齐考诺肽原料药DMF First Adequate Letter(以下简称"FA Letter")。现就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一、FA Letter相关情况

药品名称:醋酸齐考诺肽原料药/Ziconotide Acetate

药品持有方:成都圣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备案类型:Ⅱ类DMF

DMF号:033139

二、药品的其他情况

醋酸齐考诺肽是具有神经元特异性的N型电压敏感性钙通道阻滞剂,作为一种新型非吗啡类镇痛剂,抑制初级传入神经末梢兴奋性递质的释放,具有抗伤害感受作用。其主要作用于需要鞘内治疗且对其他疼痛治疗如吗啡不耐受或疗效差的严重慢性疼痛患者。

三、对公司的影响

美国对于原料药实行药物主文件(Drug Master File,DMF)制度。通过制剂关联审评的原料药生产厂家,不仅有稳定的关联制剂客户,在同品种的市场竞争中,由于其技术资料符合FDA要求,将更容易被新客户优先考虑,有利于企业寻找市场机遇、开拓客户群体。

本次获得FDA签发的FA Letter表明FDA已完成对公司醋酸齐考诺肽原料药DMF的科学审查,可满足关联制剂客户的ANDA申报要求,有利于公司推进国际市场的药品销售,提升公司产品的国际影响力,有望对公司长期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1、FDA仍可能提出新的补充资料要求,新的补充资料能否顺利通过FDA审评存在不确定性。

2、圣诺制药作为公司原料药生产基地未来仍需要再次接受FDA的cGMP符合性检查,现场检查的时间以及能否顺利通过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虽已取得该原料药FA Letter,但后续仍需持续拓展下游客户引用该原料药进行制剂申报,存在下游客户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4、公司醋酸齐考诺肽原料药虽然获得了FA Letter,但在圣诺制药进口禁令解除之前,该品种原料药不具备对美实际出口和商业化供货的条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2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被FDA纳入66-40名单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投资者在评估本次醋酸齐考诺肽原料药取得FA Letter的影响时,需将这一实质性障碍纳入考量。

由于国际市场的销售情况易受政策变化、海外市场环境变化、汇率波动等因素影响,上述资质的获得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46　　　　证券简称:中船特气　　　　公告编号:2026-048

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特气"或"公司")于2026年10月28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派瑞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自愿承诺不减持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控股股东派瑞科技有限公司自愿承诺:自2026年10月28日起6个月内(即2026年10月28日至2027年4月27日),不以任何形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间,如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产生新增股份的情形,亦遵守该不减持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366,215,923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69.17%。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公司控制权稳定。

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持续监督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297　　　　证券简称:中无人机　　　　公告编号:2026-046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6日(星期四)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9日(星期四)至11月2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avicuasir@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26日(星期四)10:00-11: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6日(星期四)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张晓军

总经理:曾强

总会计师:王飞

独立董事:陈炼成

董事会秘书:杨萍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26日(星期四)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9日(星期四)至11月25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avicuasir@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电话:028-60236682

邮箱:avicuasir@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航(成都)无人机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A股代码:688347　　　A股简称:华虹宏力　　　公告编号:2026-063
港股代码:01347　　　港股简称:华虹宏力

华虹宏力半导体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主席兼总裁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华虹宏力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10月29日收到公司董事会主席兼总裁白鹏先生《关于提议华虹宏力半导体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白鹏先生提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1、提议人:公司董事会主席兼总裁白鹏先生

2、提议时间:2026年10月29日

二、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引导长期理性价值投资,增强投资者信心,有效推动公司的长远健康发展,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前景、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来盈利能力以及近期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的表现后,白鹏先生提议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三、提议的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2、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股份注销、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或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3、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4、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根据回购实施期间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5、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

6、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及/或自筹资金;

7、回购期限: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或股份注销的期限最长12个月,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期限最长3个月,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提议人董事会主席兼总裁白鹏先生在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本次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提议人董事会主席兼总裁白鹏先生在本次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计划,如后续有相关增减持公司股份计划,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承诺事项的要求及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提议人承诺

提议人董事会主席兼总裁白鹏先生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董事会尽快审议回购股份事项,并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七、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上述提议尽快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同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最终方案以公司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审议通过的方案为准。

上述回购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包括公司注册所在地的证券监管部门审批及股东会)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虹宏力半导体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548　　　　证券简称:广钢气体　　　　公告编号:2026-045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性披露项目中标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收到境内某电子大宗现场制气项目的《中标通知书》,现将有关中标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境内某电子大宗现场制气项目

2.招标单位:境内某集成电路企业

3.中标单位: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项目概况:按照招标单位的用气需求,由中标单位配套建设三套SuperN-50K制气机组及相关大宗气供应系统并提供15年运营服务(具体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公司已履行内部涉密信息披露豁免流程,对招标单位及项目的有关信息进行豁免披露。

二、项目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项目中标属于公司日常经营行为,如本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预计将在合同约定的供应起始日起15年内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公司与招标单位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项目中标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与招标单位签订正式合同,存在不确定性。上述项目所涉最终金额、履行条款等内容以正式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321　　　证券简称:微芯生物　　　公告编号:2026-079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提议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10月29日收到公司董事长XIANPING LU博士《关于提议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XIANPING LU博士提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具体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提议人:公司董事长XIANPING LU博士

提议时间:2026年10月29日

二、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及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并结合公司经营状况、主营业务发展前景、财务状况等因素,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董事长XIANPING LU博士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回购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三、提议人的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2、回购股份的用途: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3年内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

3、回购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4、回购股份的价格: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5、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

6、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

7、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提议人XIANPING LU博士在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提议人在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计划,如后续有相关增减持股份计划,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承诺事项的要求及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提议人的承诺

提议人XIANPING LU博士承诺:将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并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七、风险提示

公司将尽快就上述内容认真研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回购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408　　　证券简称:中信博　　　公告编号:2026-043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核心技术人员智伟敏先生因个人原因与公司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关系,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智伟敏先生任职期间参与研究并获授权的知识产权成果均为职务发明创造,涉及的专利权及专利申请权均属于公司,智伟敏先生与公司之间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专利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其离职不会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智伟敏先生已完成工作交接,公司的生产经营与技术研发工作均正常进行,智伟敏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一、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原核心技术人员智伟敏先生因个人原因与公司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关系,现已办理离职手续并正式辞任。智伟敏先生离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智伟敏先生的具体情况

智伟敏,男,197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系统工程师、解决方案销售工程师。2020年8月入职公司,离职前任公司跟踪控制系统部研发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智伟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7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044%。

(二)参与研发及知识产权情况

智伟敏先生的离职不会影响公司研发项目的推进和实施,目前其已完成与公司研发团队的工作交接事宜。

智伟敏先生在任职期间参与研究并获授权的知识产权成果均为职务发明创造,涉及的专利权及专利申请权均属于公司,智伟敏先生与公司之间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专利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其离职不会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

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295人,占公司员工总人数比例为13.67%。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建立了宽领域、多层次的研发人才梯队,研发体系完备,人员结构完善,团队成员各司其职并最终形成集体成果,不存在对特定核心技术人员严重依赖的情形。

目前,公司的产品与技术研发工作均正常进行,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不会对公司整体研发工作、技术优势、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本次变动前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本次调整前	杨颖 王敏杰 张春庆 智伟敏 李红军 彭文华
本次调整后	杨颖 王敏杰 张春庆 李红军 彭文华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智伟敏先生已在离职前完成工作交接,公司各项研发项目均正常进行。目前,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现有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团队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及创新产品的持续研发工作。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工作,将持续完善研发管理机制,优化研发组织架构体系,引进优质人才,不断增强公司研发创新能力,提高核心竞争力。

公司已形成较完备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切实保护公司的创新成果。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并将不断完善研发人员队伍建设,引进和培养技术领域的专业人才,提高研发创新能力和效率,保持公司的研发能力优势和技术竞争优势,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中信博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总体稳定。目前中信博日常经营活动均正常开展,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未对中信博的日常经营、核心竞争力与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30日